**华北电力大学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出国承诺书**

本人      ，学号        ，所在学院           ，自愿申请并获得20    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，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保证认真学习并遵守国家及学校相关管理规定，在出国前及归国后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，并服从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管理。

2.本人保证在国外期间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，不参加任何损害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的活动。

3.加强自我保护、自我防范意识，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思想。注意自身的生命与财产安全，本人保证在派出前购买公派出国期间医疗保险及境外伤害保险，如发生疾病、意外伤害或其它意外情况，按照所在地的有关医疗保险制度处理，学校不负担任何补偿义务。若未购买相关保险，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负。

4.本人保证不无故退出项目或变更留学计划。如确因各种原因需退出本项目或需变更留学计划，须填写书面申请，经导师、学院签属意见后报学校及上级主管部门审批。本人自愿承担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。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承诺人签字:

日期： 年\_\_\_月\_\_\_日